#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24篇(通用)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小筑 更新时间：2025-02-17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一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供、需双方根据\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设备项目谈判结果和谈判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一、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一**

需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需双方根据\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_\_设备项目谈判结果和谈判文件的要求，并经双方协调一致，订立本采购合同。

一、合同文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合同金额：\_\_\_\_\_\_\_\_\_\_\_\_\_\_(以上价款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三、设备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供方提供的设备必须是现货、全新，符合招标货物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指标。供方对设备提供\_\_\_\_\_\_\_\_\_年的维修保养期，保养期内非因需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质量问题的，由供方负责包修、包换或者包退，并承担调换或退货的实际费用。供方不能修理和不能调换，按不能交货处理。

四、安装完毕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供方应随设备向使用单位提供材质的质保书。

六、中标的投标方的保证金整转为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一年无质量问题后七天内退还(不计息)。

七、付款方式

全部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七天内付清全部货款。货款凭发票、合同、政府采购资金结算单、政府采购验收单由财政直接支付。

八、违约责任

1.需方(使用单位)无正当理由拒收设备，拒付货款的，需方向供方偿付设备款总值的百分之三十违约金。

2.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需方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千分之(二～五)的违约金。

3.供方所交付的品种、型号、规格、数量、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绝。供方向需方偿付货款总额的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4.供方逾期交货的，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货款总额千分之(二～五)的违约金。

5.供方逾期三十日不能交货的，视为不能履约，则供方向需方支付货款总额百分之三十的违约金。

九、因设备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_\_\_\_\_\_\_\_\_\_\_\_\_\_政府有关部门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应当接受。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可向\_\_\_\_\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_\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一、本合同一式六份，供需双方各执二份，\_\_\_\_\_\_\_\_\_采招办和\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二、本合同加盖\_\_\_\_\_\_\_\_\_政府采购和招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备案专用章印章后方为有效。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以增加条款或补充协议的形式加以补充，但增加或补充协议的条款不得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供方(盖章)：\_\_\_\_\_\_\_\_\_\_\_\_需方(盖章)：\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开户名称：\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_\_\_\_日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

附件

附件一谈判邀请函

经研究决定，就\_\_\_\_\_\_\_\_\_\_\_\_\_\_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国内有供货能力的厂(商)家参加投标。

1.采购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采购项目内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供应商的资格要求：凡国内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以上设备生产、销售或代理能力的，并具有较强经济实力、良好信誉和售后服务能力的厂(商)家。

4.购买谈判文件时间和地点：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至\_\_\_\_\_\_月\_\_\_\_\_\_日工作时间(节假日除外)到\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购买谈判文件和投标书。本标书售价\_\_\_\_\_\_\_\_\_元(如需邮寄另加\_\_\_\_\_\_\_\_\_元)，售后不退。

5.技术答疑：投标人需澄清的问题以传真方式于\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时前传至采购人或采购中心。

6.购买标书时，必须携带单位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法人委托书、公司简介、近二年的业绩及其它资料。

7.谈判时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谈判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9.投标方应于\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_\_\_\_\_\_\_时前向招标方提供投标保证金标一\_\_\_\_\_\_\_\_\_\_\_元整、标二\_\_\_\_\_\_\_\_\_\_\_\_元整、标三\_\_\_\_\_\_\_\_\_元整。

附件二谈判项目要求

1.本次采购的项目是\_\_\_\_\_\_\_\_\_\_\_\_\_\_，具体内容和数量详见《谈判货物一览表》。

2.投标方要求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或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对所供货物有维护能力，有相当的经济实力和良好信誉，并且有较强的售后服务能力的厂(商)家。

3.投标方所提供的货物须为全新、原装，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或具有中国商检部门合格证明，并符合《谈判货物一览表》中要求的规格型号和技术性能。

4.投标方须提供至少一年的质量保证期(设备另有超过一年质保规定的，按原规定执行)。

5.投标方须提供制造厂家、技术资料、合格证等书面资料。

6.合同的签订：成交单位凭《成交通知书》与\_\_\_\_\_\_\_\_\_\_\_\_\_\_签订合同。

7.交货时间：标一、标二为\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标三为\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前。

8.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9.验收：由\_\_\_\_\_\_\_\_\_\_\_\_\_\_组织人员验收。

10.特殊条款(货款结算方式)：全部货到工地验收合格后七天内支付合同价款的7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七天内付清全部货款。货款凭发票、合同、政府采购资金结算单、政府采购验收单由财政直接支付。

附件三谈判货物一览表

标一：

序号采购项目规格及技术参数数量(套)备注

标二：

序号采购项目规格及技术参数数量备注

标三：

序号采购项目规格及技术参数数量(副)备注

附件四投标方须知

1.适用范围

1.1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谈判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

2.定义

2.1采购方系指组织本次谈判的\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

2.2投标方系指向采购方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2.3货物系指按采购文件要求配置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技术资料和材料。

3.合格的投标方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济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投标费用

4.1无论投标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投标方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5.投标报价

5.1投标报价应以人民币为结算货币，须包括货物价款、途中运输搬运费、(标一、标三另含安装费、划线费、土建施工费、材料费、配件费)税费等费用。投标报价为投标方所能承受的最低、最终报价。须由中标单位开具正式发票。

5.2投标方必须按《招标货物一览表》一一报价，投标报价为投标方所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报价，并可在谈判中进行修正。

5.3投标方应在投标书的《报价一览表》上写明投标货物的单价和投标总价，作为谈判第一次报价的依据。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在确认投标货物技术指标等满足采购人要求后，再由各投标人报出一次最终最低报价。

6.投标文件的组成

6.1投标书

6.2谈判一览表

6.3货物简要说明一览表

6.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5关于资格的声明函(含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其他)

6.6工程业绩表

6.7产品设备的的主要技术、结构、性能、特点和质量水平的详细描述

6.8产品制造、安装、验收标准

6.9售后服务的内容、措施和承诺

6.10其他投标方认为有必要提供的资料。

7.投标方资格的证明文件

7.1投标方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份。

8.投标保证金

8.1投标保证金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8.2投标方应在\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_\_\_\_\_\_\_\_\_时前向招标方提供足额投标保证金。

8.3投标保证金应以银行保函或支票、汇票形式提交。

8.4未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8.5若发现有意串标者，将被视为无效投标，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8.6未中标的投标方的保证金，在开标后7日内退还。

8.7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8.8中标的投标方的投标保证金转为履约保证金，在质保期满一年无质量问题后七日内退还(不计息)。

9.投标有效期

9.1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30天。

1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0.1投标方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各一份分别用信封密封，标明招标编号﹑投标货物名称及正本或副本字样，并加盖公章。

10.2投标书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每一密封信封上注明于\_\_\_\_\_\_\_\_\_时前不准启封的字样。

11.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11.1谈判地点即为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采购方在谈判仪式开始前，即\_\_\_\_\_\_\_\_\_，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11.2谈判时间即为投标截止时间，采购方将拒绝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投标文件。

12.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无效

12.1投标人不以自己真正身份参加竞标，以挂户或以他人名义参与竞标的。

12.2投标文件未密封;封面未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印章。

12.3逾期送达投标文件。

12.4逾期提供投标保证金或不提供投标保证金。

12.5谈判中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出现雷同或相似(包括部分雷同或相似)，对所有雷同或相似投标人按废标处理，采购方将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13.开标仪式中，向投标方宣布开标、评标办法。

附件五投标书

致：\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为\_\_\_\_\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邀请\_\_\_\_\_\_\_\_\_\_\_\_\_\_(招标编号)，签字代表\_\_\_\_\_\_\_\_\_\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投标方名称、地址)。

以\_\_\_\_\_\_\_\_\_\_\_\_\_\_(提供形式)提供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为\_\_\_\_\_\_\_\_\_\_\_\_\_\_元。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供和支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_\_\_\_\_\_\_\_\_\_\_(注明币种)，即\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

2.投标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3.我方将按谈判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4.其投标自开标日起有效期30个工作日。

5.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

投标方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投标日期：\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六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_\_\_\_\_\_\_\_\_政府采购中心：

关于贵方\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第\_\_\_\_\_\_\_\_\_(采购编号)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谈判货物一览表中规定的\_\_\_\_\_\_\_\_\_(货物名称)和\_\_\_\_\_\_\_\_\_服务，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1.由\_\_\_\_\_\_\_\_\_签发的我方工商营业执照正本复印件(加盖公章)一份。

2.产品的代理、专卖等资格证书。

3.其它：\_\_\_\_\_\_\_\_\_。

本签字人确认资格文件中的说明是真实的、准确的。

签字人：\_\_\_\_\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二**

分标号(有分标时填写)：\_\_\_\_\_\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_\_\_\_\_

成交供应商(乙方)：\_\_\_\_\_\_\_\_\_\_

根据\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南宁市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甲方接受乙方对本项目的竞标，甲、乙双方同意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中标内容

1.1 货物名称：详见合同附件中竞标报价表

1.2 数量(单位)：详见合同附件中竞标报价表

1.3 品牌、厂家、型号、规格、配置及技术参数：详见合同附件中竞标产品技术资料表及澄清函(竞标产品技术资料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

1.4 工程承包范围(如有工程量清单则填写)：

2. 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人民币

(￥元)。(详见最终报价)

3. 交货要求

3.1 交货期：

3.2 交货地点：

3.3 交货方式：

3.4 乙方必须按竞标文件承诺的技术参数、性能要求、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全新、完整、未经使用的货物。

4. 履约保证金

4.1 乙方交纳(大写)人民币：

(￥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4.2 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的一部分用于补偿甲方因乙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5.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质量保证期： (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5.2 质量保证金为(大写)人民币： (￥ 元)。

5.3履约保证金自乙方按合同约定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转为质量保证金。在质保期内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乙方持质量保证金退付意见书、政府采购合同及履约验收证明到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财务室办理退付手续，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将在收到完整且合格的退付申请资料后五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或电汇方式无息退还乙方。

5.4 如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接到甲方故障通知后应在 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

5.5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与该货物相关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合同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5.6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免费维修，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但乙方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服务。

5.7 超过质量保证期的货物，乙方提供终生维修、保养服务，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5.8 乙方随时优惠提供备品备件，优惠提供产品更新、改造服务。

5.9 其他售后服务要求： 按竞标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及澄清函(商务条款偏离表与澄清函不一致的以澄清函为准)内容执行。

6. 合同款支付

6.1 付款方式：

6.2 支付合同款时，由甲方按照合同约定向南宁市财政局提交《南宁市政府采购履约验收证明和资金支付申请表》等完整且合格的支付申请材料;南宁市财政局按财政国库直接支付程序将款项直接支付给供应商。

6.3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甲方可以在报经南宁市财政局审核同意后，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供应商应根据实际使用数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数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如有工程量清单的项目结算须经南宁市审计局或南宁市公共投资审计中心最终审定。

6.4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并延期支付合同款。

7. 产权

7.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7.2 乙方保证所交付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乙方所交付货物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第11.3项的约定处理。但在已经全部支付完合同款后才发现有产权瑕疵的，乙方除了支付违约金还应负担甲方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8. 技术资料

8.1 甲方向乙方提供采购货物的有关技术要求。

8.2 乙方应在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8.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其他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9.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9.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9.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保修单据、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9.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9.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9.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0. 调试和验收

10.1 乙方将货物运达约定的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在五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要求、竞标文件的承诺和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对外观、说明书符合要求的，给予签收;对不符合要求或有质量问题的货物不予签收，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

10.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0.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0.4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

10.5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相关费用由甲方承担。

11. 违约责任

11.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1.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或办理合同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1.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合同款中扣除。乙方逾期超过本合同约定交货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1.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2.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2.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2.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2.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13. 诉讼

13.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广西南宁市。

14. 合同生效及其它

14.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4.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市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4.3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成交通知书

(2)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项目需求一览表

(3)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如有请提供)

(4)竞标函

(5)竞标报价表

(6)竞标产品技术资料表

(7)商务条款偏离表

(8)谈判文件

(9)成交供应商澄清函(如有请提供)

(10)最终报价

(11)履约保证金交纳证明

(12)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资料(如有请提供)

14.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4.5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两份，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存副本一份，并报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副本一份。

采购人(甲方)：\_\_\_\_\_\_\_\_\_\_ 中标供应商(乙方)：\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开户名称：\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

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_\_年月日

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三**

甲方：

\_\_\_\_\_\_\_\_\_

乙方：

\_\_\_\_\_\_\_\_\_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评标小组综合评审，按招标文件规定程序，确定乙方为\_\_\_\_\_\_\_\_\_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定点印刷企业之一。

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印刷定点工作顺利开展，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

一、定点印刷的服务单位

为需要印刷的\_\_\_\_\_\_\_\_\_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以下称“印刷单位”)。

二、定点印刷的业务范围

包括指定信封印刷品。

三、定点印刷产品的价格

(一)指定信封印刷品价格表，见附件一;

(二)常用纸张的实际进价及最高限价(注：实际进价可随市场价格变化而调整)见附件二。

四、定点印刷时间

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五、定点印刷方法

由印刷单位在确定的定点印刷企业中自行选择。

选择乙方时由双方签订“定点印刷合同单”(一式四份)，明确印刷的具体要求和印刷费用等，乙方提供免费接印、送样、送货等一条龙上门服务。

六、付款方式

乙方将印刷品送达指定地点后，须由印刷单位在“定点印刷验收单”签字盖章，货款支付按双方在合同单上的约定，由乙方凭“定点印刷合同单(财务联)”、“定点印刷验收单”和正式印刷发票向印刷单位结算，由印刷单位采取非现金形式支付。

舟山本岛外印刷单位的印刷业务，如乙方需收取适当运费的，需双方协商确定并在合同单中明确。

七、质量保证

乙方要确保印刷品符合有关的质量要求。

印刷单位对印刷品质量有异议的，应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耐心查实和说明。

八、乙方承诺：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印刷业法规。

(二)按经营范围接受印刷单位的印刷业务。

(三)确定专人负责政府采购定点印刷业务;确定专人负责定点印刷的计价，确保准确无误。

(四)做好生产技术质量管理工作，设立政府采购业务台帐。

(五)根据印刷单位要求按时交货，免费送货到指定地点。

(六)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甲方对定点印刷情况的监督检查。

(七)印刷单位特殊用纸的价格在实际执行中可与乙方商定，乙方将随同统计报表报甲方备案。

(八)按季上报《行政事业单位定点印刷业务统计报表》和《行政事业单位定点印刷合同单》并如实按季上报《\_\_\_\_\_\_\_\_\_季常用纸张实际进价表》

(九)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其他承诺。

九、违约责任：

(一)因乙方所交印刷品的数量、质量、规格、型号不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定点印刷合同单》要求的，印刷单位可拒收，其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如有以下行为的，甲方有权对其作如下处理：

(1)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被执法机关查处取消经营资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

(2)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印刷计价方式和规定标准计价的;

(3)在定点印刷期间，有弄虚作假、多计费用、以次充好等违规行为的;

(4)为非定点印刷企业代开印刷发票的;

(5)因自身原因拒绝承接印刷业务或将承接的印刷业务转包的;

(6)未履行印刷合同的约定而受到印刷单位有效投诉的;

(7)未履行《投标人承诺书》中的其他承诺的。

(三)乙方有违反本条第二款2、3、4项行为之一的，一经查实，甲方记录在案并收取10%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协议期内第二次查实的，发函通报并收取40%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第三次查实的，甲方有权没收余下的履约保证金，并终止协议，同时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协议期内被查实二次以上或同时违反多款内容的，甲方并报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处理，在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定点印刷招投标活动。

(四)乙方有违反本条第二款5、6、7项内容之一的，甲方将视情提出警告并记录在案，仍未作改正的，甲方有权没收其10%以上履约保证金的处理，并将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五)因不可抗力原因，乙方不能继续履行本协议，可书面提出，甲方经调查核实可提前终止。

十、甲方将会同有关部门对定点印刷的质量、价格、服务等情况进行检查和考核，考核结果作为下次定点印刷企业资格考评的参考依据。

十一、其他：

(一)以下文件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甲方的招标文件、乙方提交的投标文件(包括出具的承诺书)、中标通知书、履约保证金。

(二)\_\_\_\_\_\_\_\_\_的定点印刷政府采购协议由\_\_\_\_\_\_\_\_\_采购办(财政局)与乙方签订，其中有关印刷单位的确定、付款方式等由\_\_\_\_\_\_\_\_\_采购办(财政局)在签订协议时确定。

(三)若本市所属其他县(区)采购办(中心)愿意比照本定点印刷方案实行的，乙方同意按本定点印刷方案的原则与需方协商相关事宜。

十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经协商无法解决的，按《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十三、协议生效：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十四、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报舟山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一份。

甲方：\_\_\_\_\_\_\_\_\_(公章)乙方：\_\_\_\_\_\_\_\_\_(公章)

法人代表/授权代表：\_\_\_\_\_\_\_\_\_(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代表：\_\_\_\_\_\_\_\_\_(签字)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四**

甲方(采购人：) 签订地点： 乙方(供应商：)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号采购文件要求，经公开采购，上列双方就中标物品买卖达成如下协议。

一、中标物品名称、型号、价格(可附清单)

二、交货时间、地点

合同签订后 个工作日内，由乙方按采购文件要求，将中标物品免费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三、质量要求及验收

乙方保证提供的中标物品，必须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必须符合现行的国家或行业技术规格和质量标准执行，并免费安装调试。由甲方负责组织验收，货到安装完毕后 天内验收， 天内提出质量异议。

四、付款方式

中标物品验收合格后，按采购文件规定，甲方首次支付乙方合同总金额的 %，即 元，在正常运行 个月后的 天内再支付 %即 元;剩余的 %，至 年 月 日前全部付清均不计利息。

五、售后服务

1、乙方对提供的中标物品，按国家和浙江省“三包”商品目录规定进行保修。“三包”商品目录没有规定的，按质保卡、保修单规定的保修期限和保修项目进行保修，或按厂商的服务承诺进行售后服务并负责维修。

2、保修期内，如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在接到电话后应尽快派维修人员到场，最长不得超过 个工作小时。 个工作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甲方使用。

六、本合同解除条件 1、乙方提供的物品，如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或延迟交货，经催告后 天内仍未履行，甲方可以无条件退货，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不得将中标权转让给其他厂商，否则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经双方协商一致。 七、违约责任

1、乙方如未按合同规定时间供货，每超过一天，扣合同价 %的违约金给甲方，违约金额在合同款中扣除。

2、甲方未按合同规定付款，每超过一天，处以合同价 %的违约金给乙方。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项或履行时发生争议，双方将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管理部门先予调解，调解不成可选择。

1、向绍兴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 人民法院起诉。

九、其他约定事项

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合同(协议)。

十、采购文件作为合同的附件。本合同一式肆份，

甲方、乙方、

印制单位：绍兴市机关文印中心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五**

政府采购产品合同书

需方：

法定代表人：

供方：

法定代表人：

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守\_\_\_\_\_\_\_\_\_招标文件、政府采购协议供货承诺书中的相关规定，双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友好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恪守履行。

一、合同标的

供方根据需方需求提供下列产品：

编号：

产品内容：

型号规格和主要配置：

计量单位：

产地：

协议供货价格：

调整价格：

实际采购价格：

数量：

单价：

合计：人民币

二、质量标准及保证期

1、供方保证其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谈判中所确定品牌的生产厂家正宗原装产品，其型号、规格必须符合投标文件所述的各项技术指标，质量必须达到该项设备的出厂质量标准或国家标准;所供产品属于国家实施强制性产品认证的产品目录范围内的，必须提供强制性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国家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制度的产品目录范围内的，必须提供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证书;所供产品有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要求;所附各种资料及配件等必须齐全，所有设备均需带保修卡。产品属于外国进口的，必须是指定在中国大陆销售的产品，并且必须附有中文说明书。

2、供方必须严格遵守《产品质量法》的有关规定，并完整地履行保证期内的免费现场维修服务承诺。

3、在质保期内，供方必须及时免费维修、更换有缺陷的产品或部件。如果供方收到需方通知后，未在规定的响应时间内赶到现场弥补缺陷，需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风险和费用全部由供方承担，并从质量保证金中抵扣。

4、在质保期内，如发现产品有其它潜在缺陷及供方使用了不符合标准要求或不符合投标书承诺的原材料、零部件、外购件，需方有权退货或向供方索赔。

5、供方应与制造商签订所提供的产品享有制造商完全质量保证及要求产品保修和维修的权利的合同，并向需方提供书面文件副本。当制造商不完全履行义务时，供方有责任与义务，要求制造商履行义务，必要时，需方支持供方提起法律诉讼，否则，由供方承担制造商应承担的全部责任。

6、质量保证期：产品的免费质保期为\_\_\_\_\_\_\_\_\_年，提供\_\_\_\_\_\_\_\_\_小时保修，终身维护。质保期限均从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以上质保期如涉及费用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在质保期内，如有质量问题，供方应予以免费更换或维修。

7、在质保期头\_\_\_\_\_\_\_\_\_个月内，如产品有严重制造质量的问题或质量缺陷，供方应免费予以更换;在质保期内，如同一产品出现三次质量问题，供方需免费予以更换，以保证需方正常运行。

8、供方在产品系统集成过程中，如果产品间技术性能相互不兼容而影响系统性能，由供方承担一切责任。给需方造成损失或不良影响的，供方应赔偿。

三、技术资料与文件

供方应向需方提供以下技术文件：

1、产品使用手册、安装使用指南、维护维修说明书服务手册;

2、产品的合格证、保修卡等;

3、所投产品的详细介绍资料;

4、有关产品的权威性检验报告;

5、所有产品均要求技术资料完整，有中文资料的必须提供完整中文资料，有光盘资料的必须提供完整光盘资料。自带软件的要求以光盘形式提供;

6、测试记录、系统测试报告、合格证等;

7、安装验收报告及其他相关技术资料等。

四、产品包装

1、产品包装应符合现行包装标准规定执行并具备良好的防潮抗震能力，以保证商品的存放和运输安全为前提，以符合运输规定要求为准绳。

2、由于包装不当而引起的产品损伤或由于防护措施不善而引起产品锈蚀，供方应赔偿由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费用。

3、包装完整，原件数量短少或规格品种不符，经需方查询供方应给予解决。

4、包装箱内应附有完整的维修保养、操作使用说明书。

五、运输

1、运输方式：按下列第项执行：

铁路运输;

公路运输;

水路运输。

2、运输线路及费用负担：供方应按双方商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委托承运单位发运产品，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从而节约费用。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时，应及时通知对方，并进行协商，取得一致意见后，再办理发运。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前，仍然按原合同执行。需方提出改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因此增加的费用由需方负担，如确有特殊情况由双方协商解决。供方改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未经需方同意的，因此增加的费用应由供方负担。

3、接货单位：\_\_\_\_\_\_\_\_\_。需方如要求变更接货人，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_\_\_\_\_\_\_\_\_天通知供方，以便供方编月度要车计划;必须由需方派人押送的，应在合同中明确规定;双方对产品的运输和装卸，应按有关规定与运输部门办理交换手续，做出记录，双方签字，明确甲、供方和运输部门的责任。

六、交付

1、交付时间：供方应于本合同生效日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分\_\_\_\_\_\_\_\_\_批将产品全部交付完毕并负责安装调试。交付日期以设备始发航空部门/铁路部门/水运部门发货时间戳记为准。此日期即为本合同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根据。

2、供方应在交货日\_\_\_\_\_\_\_\_\_日之前，通过电报、电传或传真的方式将发货事项通知需方。需方在收到供方通知后，应尽快向供方确认交货地点与交货日期。

3、交付地点：由需方指定\_\_\_\_\_\_\_\_\_为交付地点，所有产品配送到指定地点后，需方安排专人签收，并负责保管好设备。需方验收之前的运输、保管及相关费用及一切风险责任由供方负责。

七、安装、调试与验收

1、安装：产品的安装由供方负责，供方应对产品和系统安装提供全面的技术服务与支持，为顺利安装运行提供完全技术保证。

2、调试：调试由供方负责，供方为运行调试提供技术和产品的必要条件。并应向需方有关人员讲解产品和系统结构与计划调试方法，包括系统的性能、技术特点、调试技巧等有关技术原理、方法，指导解决调试过程中出现的技术问题。

3、验收：

产品运抵需方指定地点后，由需方对到货产品的数量、型号、外观质量、随机备品备件、技术资料等进行检查，要求供方提供验收方案，与需方协商后确定。要求供方在整体验收前向需方提供汇集成册的全套系统技术文件及资料、具有法律效力的质量保证、保修维护文件，以及安装、测试、验收报告等文档。如供方不能完整交付产品及合同规定的资料、文件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供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供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验收地点：产品安装地。

严格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进行验收。对未达到技术要求的不合格产品，一律拒收;并可终止合同执行。

因供方所提供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而引起纠纷，则由具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进行检测，由此而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八、伴随服务

1、供方提供现场培训计划，对需方的使用操作人员进行切实有效的培训，确保产品能良好地运作。主要培训内容为产品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如需方未使用过同类型产品，供方还需就产品的功能对需方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产品安装现场或由需方安排。

2、在质保期内供方对产品质量实行三包，因设备配置、设备或零部件制造质量问题而引起的故障，供方应在24小时内立即予以免费维修或更换，保证设备及时恢复正常，由此引起的一切费用由供方承担。

3、在保修期内免费提供零件及服务，并应及时有效，设备发生故障后，供方应在收到需方信息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排除并交付使用。保修期后应提供长期优质服务。在使用寿命期内，供方应保证对设备的零件、易损件的供应。

4、供方应在质保期内提供免费上门维修和技术支持的服务，并进行终身维护。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售后服务机构的名称、联系方法等。

5、保修期后的产品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九、付款方式

1、本合同项下的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供方将全部产品运至指定的地点经安装验收合格后由财政主管部门支付货款达到合同总额的\_\_\_\_\_\_\_\_\_%，质量保证期期满支付合同总额\_\_\_\_\_\_\_\_\_%的余额。

3、支付单位：\_\_\_\_\_\_\_\_\_

4、供方指定的结算账号如下：汇款单位：\_\_\_\_\_\_\_\_\_;开户行：\_\_\_\_\_\_\_\_\_;账号：\_\_\_\_\_\_\_\_\_。

十、违约责任

1、供方延期交货与安装，每延期一天，按延期交付的产品总额\_\_\_\_\_\_\_\_\_%交付违约金，最多不超过延期交付的产品总额的\_\_\_\_\_\_%。

2、在质保期内，由于供方的原因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供方负责赔偿。由于需方操作人员失误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由需方负责。

3、供方所提供的产品型号、规格、质量等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需方有权拒收，而供方应及时予以更换，并承担由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4、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产品、拒付产品款的，由需方向供方偿付合同总价的\_\_\_\_\_\_\_\_\_%违约金。

5、需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供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需方向供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_\_\_\_\_%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_\_\_\_\_%。

6、供方如转包合同，一经发现即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向需方支付\_\_\_\_\_\_\_\_\_元的违约金。

7、供方的产品型号、规格、配置等发生变化时不能按合同供货时，应及时书面通知需方，经\_\_\_\_\_\_\_\_\_部门同意后准予调整，替代产品的型号、规格、配置等不得低于合同规定，且价格不得高于合同价格。供方应每个月向需方和\_\_\_\_\_\_\_\_\_部门报一次价格浮动的情况。

8、本合同价格分阶段执行。首次价格为中标价，以后每三个月买卖双方可就价格进行协商，价格协商的原则：价格上调时需方将不予以考虑，价格下调时需方将予以减除。合同履行期在三个月内的将不考虑价格调整。

9、如果供方不按时向需方报告价格浮动的情况或者擅自调整产品型号、规格、配置等，需方有权在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供方款项，并终止供方合同的执行。

10、供方在履行合同中，如果所提供产品出现更改配置等弄虚作假行为，供方应向需方交纳违约金\_\_\_\_\_\_\_\_\_元，同时，需方将视情节在\_\_\_\_\_\_\_\_\_年内不允许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

11、供方在履行合同中，如果在售后服务环节接到部门单位关于所供产品质量问题的通知后，凡是出现响应不及时、服务质量差、态度不好等问题的，需方在接到正式情况反映后，都将按照程序进行调查核实予以处理。经查实，如果所反映的问题属实，情节严重的，供方应交纳违约金\_\_\_\_\_\_\_\_\_元，同时，需方视情况在\_\_\_\_\_\_\_\_\_年内不允许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

12、供方在履行产品买卖合同中，如果为采购项目单位提供虚假发票或所供产品金额与所开发票金额不符等弄虚作假行为的，经查实，如果所反映的问题属实，情节严重的，供方应交纳违约金\_\_\_\_\_\_\_\_\_元，同时，需方视情况在\_\_\_\_\_\_\_\_\_年内不允许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

13、按照政府采购业务代理有关规定和办法，供方应以实际政府采购产品金额为基数计算，每季度向\_\_\_\_\_\_\_\_\_累计交纳一次代理服务费，其代理服务费标准为：\_\_\_\_\_\_\_\_\_。

14、供方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果因国家法律法规或政府采购政策规定不允许使用\_\_\_\_\_\_\_\_\_采购方式，或政府采购机构发生变动，或生产厂家所生产产品经国家相关质量监督检验部门鉴定其产品质量出现问题，或供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的，需方将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十一、合同的解除

本合同在下列任一情形下解除：

1、合同期限届满，双方不再续签本合同;

2、双方通过书面协议解除本合同;

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4、在合同期限届满之前，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

5、当事人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6、当事人有其他违约或违法行为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7、\_\_\_\_\_\_\_\_\_。

十二、保密

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协议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原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保密期限为\_\_\_\_\_\_\_\_\_年。

十三、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全部通知以及双方的文件往来及与本合同有关的通知和要求等，必须用书面形式，可采用\_\_\_\_\_\_\_\_\_方式传递。以上方式无法送达的，方可采取公告送达的方式。

2、各方通讯地址如下：\_\_\_\_\_\_\_\_\_。

3、一方变更通知或通讯地址，应自变更之日起\_\_\_\_\_\_\_\_\_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由未通知方承担由此而引起的相关责任。

十四、合同的变更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生特殊情况时，任何一方需变更本合同的，要求变更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征得对方同意后，双方在规定的时限内签订书面变更协议，该协议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未经双方签署书面文件，任何一方无权变更本合同。

十五、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需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供方：

法定代表人：

\_\_\_\_\_年\_\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六**

大屏幕彩电政府采购合同

大屏幕彩电政府采购合同

经\_\_\_\_\_\_\_\_\_省政府采购中心公开招标，\_\_\_\_\_\_\_\_\_省\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和\_\_\_\_\_\_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见证方”）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订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关于\_\_\_\_\_\_\_\_\_省政府采购\_\_\_\_\_\_\_\_\_号\_\_\_\_\_\_\_\_\_省\_\_\_\_\_\_\_\_\_大屏幕彩电采购的招投标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合同条款及其前附表

（2）乙方的投标报价单、服务承诺和投标澄清材料

（3）资格证明文件

（4）中标通知书

（5）甲方、乙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2.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设备及数量

\_\_\_\_\_\_\_\_\_，\_\_\_\_\_\_\_\_\_台。

4.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大写）为\_\_\_\_\_\_\_\_\_元整人民币，分项价格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5.付款条件

本合同设备的付款条件详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6.交货时间和地点

本合同设备的交付时间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五十天内；交货地点为\_\_\_\_\_\_\_省\_\_\_\_\_\_县（市、区）\_\_\_\_\_\_主管部门指定地点。

7.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所涉及的设备在交付验收使用后所发生的合同纠纷，由甲方与乙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民法典》、以及本省政府采购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8.合同生效及其他

本合同经甲方、乙方、见证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签字）

签字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税务登记号：\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授权代表：\_\_\_\_\_\_\_\_\_（签字）

签字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见证方（单位盖章）：

\_\_\_\_\_\_\_\_\_\_\_\_\_省政府采购中心

授权代表：\_\_\_\_\_\_\_\_\_（签字）

签字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1.付款

1.在乙方向见证方开具中标项目政府采购合同金额30％的履约保函并向见证方缴纳政府采购合同金额5％的履约保证金后，甲方向中标人预付合同金额的30％；2.乙方的货物到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经甲方初验后，甲方向中标人支付合同金额的50％；3.乙方的货物经甲方授权的县（市、区）

部门验收合格，项目集成验收完毕后，

年月日前，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20％。

2.履约保函及履约保证

1.甲方完全履行合同，见证方于

年月日退还甲方履约保函；2.甲方完全履行合同，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由见证方向乙方退还合同金额4％的履约保证金（不含利息）3.甲方完全履行合同，项目验收合格三年后，由见证方向乙方退还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不含利息）

3.其他

如履约保函和履约保证金的交纳单位非乙方的，以及货款的接收单位非乙方的，中标人必须和代其交纳履约保函、履约保证金的单位以及货款的接收单位签订协议，双方在本项目中承担连带责任，此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二、合同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甲方与乙方签署的、合同条款中载明的甲方与乙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具体采购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大屏幕彩电、备件、工具、手册、技术资料及其他相关材料。

（3）“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须承担与供货有关的所有辅助服务，比如运输、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乙方应承担的义务。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七**

甲方(采购单位)：\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乙方(供货单位)：\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_\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_\_\_\_\_\_\_\_县政府采购中心第\_\_\_\_\_号采购项目招标结果及相关招投标文件，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甲方采购的物品内容和成交价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第二条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乙方售后服务及损害赔偿

1.物品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

2.乙方应按生产厂家的保修规定和投标文件说明的服务承诺做好保修等免费服务。但属于正常合理的损耗应由甲方承担。

3.乙方售后服务响应时间：\_\_\_\_\_\_\_。否则，甲方可自行组织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可在货款和其他应付乙方的款项中扣除。

4.如因乙方物品质量原因，导致甲方损失，乙方应予以赔偿。

第三条交付和验收

1.交付时间：\_\_\_\_\_\_\_\_\_\_\_\_\_\_\_\_\_。交付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乙方负责物品的运送、安装、调试，负责基本操作培训等工作，直至该物品可以正常使用为止。负责提供物品的使用说明等相关资料。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3.验收时间：甲方必须于乙方提出验收申请后\_\_\_\_\_\_\_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甲方验收合格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

4.验收标准：

1)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和其它应具有的单证。

2)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

第四条货款的结算

1.结算依据：采购合同、乙方销售发票、甲方出具的验收报告

2.结算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甲方不向乙方付款。乙方应向甲方偿付相当于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1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物品品种、数量、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规定的，由乙方负责包修、包换或退货，并承担由此而支付的实际费用。

3.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并承担甲方因此所受的损失费用。

第六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每日千分之五的比例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

第七条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

2.执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监督和管理

1.合同订立后，双方经协商一致需变更合同实质性条款或订立补充合同的，应先征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并送其备案。

2.甲乙双方均应自觉配合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合同履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提供有关资料。否则，将对有关单位、当事人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罚。

第十条无效合同

甲乙双方如因违反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被宣告合同无效的，一切责任概由过错方自行承担。

第十一条附则

1.\_\_\_\_\_县政府采购中心第\_\_\_\_\_\_\_\_号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文件都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甲、乙双方必须全面遵守，如有违反，应承担违约责任。

2.本合同一式三份，甲方、乙方、\_\_\_\_\_\_\_\_\_\_\_\_\_县政府采购中心各执一份。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4.附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采购单位(甲方)：\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供货单位(乙方)：\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时间：\_\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通过公开招标，评标小组综合评审，按招标文件规定程序，确定乙方为\_\_\_\_\_\_\_\_\_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定点印刷企业之一。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印刷定点工作顺利开展，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协议：

一、定点印刷的服务单位

为需要印刷的\_\_\_\_\_\_\_\_\_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以下称“印刷单位”)。

二、定点印刷的业务范围

包括指定信封印刷品。

三、定点印刷产品的价格

(一)指定信封印刷品价格表，见附件一;

(二)常用纸张的实际进价及最高限价(注：实际进价可随市场价格变化而调整)见附件二。

四、定点印刷时间

为\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

五、定点印刷方法

由印刷单位在确定的定点印刷企业中自行选择。选择乙方时由双方签订“定点印刷合同单”(一式四份)，明确印刷的具体要求和印刷费用等，乙方提供免费接印、送样、送货等一条龙上门服务。

六、付款方式

乙方将印刷品送达指定地点后，须由印刷单位在“定点印刷验收单”签字盖章，货款支付按双方在合同单上的约定，由乙方凭“定点印刷合同单(财务联)”、“定点印刷验收单”和正式印刷发票向印刷单位结算，由印刷单位采取非现金形式支付。舟山本岛外印刷单位的印刷业务，如乙方需收取适当运费的，需双方协商确定并在合同单中明确。

七、质量保证

乙方要确保印刷品符合有关的质量要求。印刷单位对印刷品质量有异议的，应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耐心查实和说明。

八、乙方承诺

(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有关印刷业法规。

(二)按经营范围接受印刷单位的印刷业务。

(三)确定专人负责政府采购定点印刷业务;确定专人负责定点印刷的计价，确保准确无误。

(四)做好生产技术质量管理工作，设立政府采购业务台帐。

(五)根据印刷单位要求按时交货，免费送货到指定地点。

(六)自觉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甲方对定点印刷情况的监督检查。

(七)印刷单位特殊用纸的价格在实际执行中可与乙方商定，乙方将随同统计报表报甲方备案。

(八)按季上报《行政事业单位定点印刷业务统计报表》和《行政事业单位定点印刷合同单》并如实按季上报《\_\_\_\_\_\_\_\_\_季常用纸张实际进价表》

(九)乙方在投标文件中的其他承诺。

九、违约责任

(一)因乙方所交印刷品的数量、质量、规格、型号不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定点印刷合同单》要求的，印刷单位可拒收，其损失由乙方承担。

(二)乙方如有以下行为的，甲方有权对其作如下处理：

(1)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被执法机关查处取消经营资格的，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

(2)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印刷计价方式和规定标准计价的;

(3)在定点印刷期间，有弄虚作假、多计费用、以次充好等违规行为的;

(4)为非定点印刷企业代开印刷发票的;

(5)因自身原因拒绝承接印刷业务或将承接的印刷业务转包的;

(6)未履行印刷合同的约定而受到印刷单位有效投诉的;

(7)未履行《投标人承诺书》中的其他承诺的。

(三)乙方有违反本条第二款2、3、4项行为之一的，一经查实，甲方记录在案并收取10%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协议期内第二次查实的，发函通报并收取40%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第三次查实的，甲方有权没收余下的履约保证金，并终止协议，同时将其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协议期内被查实二次以上或同时违反多款内容的，甲方并报市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处理，在1-3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定点印刷招投标活动。

十、诉讼

(一)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玉林市。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一)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二)合同执行中，如需修改或补充合同内容，由双方协商另签署书面修改或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报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方可执行。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四)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_\_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_\_\_传真：\_\_\_\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_\_\_

账号：\_\_\_\_\_\_\_\_\_\_\_\_\_\_\_\_\_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九**

甲方：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采购人)

乙方：广西桂林赛联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供货商)

为了满足甲方招标货物的需求，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另达成如下协议：

1. 对于oma方法的要求：

乙方提供的模态分析软件必须适用于大型复杂结构在运行状态采用自然激励(环境激励)、输入不可测，或者仅使用输出数据情况下的振动模态试验与分析，并要求有4种以上的oma方法。

2. 免费配送联想thinkpad笔记本一台

甲方要求乙方免费配置笔记本一台，为联想thinkpad t410i(2518jkc)，其主要参数如下：屏幕尺寸：14.1英寸;处理器型：intel 酷睿i5 430m;显卡芯片：nvidia quadro nvs 3100m;标配内存：2gb;硬盘容量：320gb;主板芯片：intel qm57;无线网卡：intel 1000 bgn;光驱类型：dvd刻录机;标称主频：2.26ghz。

3. 免费配送联想高性能电脑一台

甲方要求乙方免费配置一台联想台式机，型号为：ideacentre k310(锋行king 睿智版)，其主要参数如下：处理器：intel core i5 750 2.66ghz;主板/芯片组：intel p55;内存类型：ddr3 1066;内存大小：4gb;硬盘类型：sata2硬盘;硬盘容量：500gb;显示器：23寸宽屏液晶;独立显卡：nvidia geforce gt 320。

4. 软件要求

乙方负责在所配送的笔记本和台式电脑里安装并调试好自主设计研发的模态分析软件。

本协议与原政府采购合同(编号：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一式叁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

甲方名称及公章： 乙方名称及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 址： 地 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地点：

**政府采购合同三年一签篇十**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开户银行/账号：

电话：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开户银行/账号：

电话：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数量、价格、供货时间

1、货物名称：\_\_\_\_\_\_\_\_救灾专用单帐篷。

2、数量：\_\_\_\_\_\_\_\_\_\_\_\_顶。

3、价格：货物单价：\_\_\_\_\_元;货物总价：\_\_\_\_万元;装运费：\_\_\_\_万元;合同总价：\_\_\_万元(货物总价+装运费)。

4、供货时间：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时间以银行票据为准)后\_\_\_\_天。

5、产品编号：本批帐篷的编号为\_\_\_\_\_\_\_。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根据实际采购货物要求进行制定)

三、交货地点、方式由乙方送货到\_\_\_\_\_\_\_\_\_救灾物资储备库内。如因救灾需要，送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但不增减装运费。

四、装运费由乙方向承运单位支付。

五、包装要求

(建议根据实际采购货物的特性进行约定)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和方法

1、验收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

2、方法：

(1)首件检验、封存。在签订合同后\_\_日内，乙方提供首件产品，送至甲方指定的专业质量检验部门进行检验，合格后封存。首件检验不合格，甲方有权取消本合同，乙方不得提出经济赔偿要求。

(2)最终验收。在产品全部交货后，如需运抵指定仓库，由甲方和其指定的专业检验部门对产品进行验收。如需运往指定灾区的，由甲方和其指定的专业检验部门在乙方生产场地对货物进行检验。

a、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产品的货款。

b、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c、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d、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只、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情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

1、首件产品检验合格后\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按合同总价的\_\_\_支付预付款(时间以银行票据为准)。

2、全部产品交货验收合格后\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_\_\_(时间以银行票据为准)。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同意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或退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的，乙方应当负责全额赔偿。

4、乙方逾期交货的，逾期\_\_天内(含第\_\_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逾期\_\_天至\_\_天(含第\_\_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的违约金;逾期\_\_天至\_\_天(含第\_\_\_天)，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的违约金;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产品错发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的，乙方除应负责运交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外，还应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金和甲方因此多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单方面改变运输路线和运输工具的，要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

7、乙方提前交货的，甲方接货后，仍可按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付款;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在发货前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要的，乙方应照数发货，并支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甲方不再需要的应当在接到乙方通知后\_\_天内通知乙方，办理解除合同手续，逾期不答复的视为同意发货。

8、不可抗力

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9、其他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_\_\_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拒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同意，由\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3)本合同自\_\_\_\_\_年\_\_\_月\_\_\_日起生效，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份。合同副本一式\_\_\_份，分送财政等部门各留存\_\_\_\_份。

需方(甲方)：(公章)

代表人：(签字)

\_\_\_\_\_\_\_\_年\_\_\_\_\_\_\_月\_\_\_\_日

需方(以下简称甲方)：

地址：

开户银行/账号：

电话：

供方(以下简称乙方)：

地址：

开户银行/账号：

电话：

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货物名称、数量、价格、供货时间

1、货物名称：\_\_\_\_\_\_\_\_救灾专用单帐篷。

2、数量：\_\_\_\_\_\_\_\_\_\_\_\_顶。

3、价格：货物单价：\_\_\_\_\_元;货物总价：\_\_\_\_万元;装运费：\_\_\_\_万元;合同总价：\_\_\_万元(货物总价+装运费)。

4、供货时间：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时间以银行票据为准)后\_\_\_\_天。

5、产品编号：本批帐篷的编号为\_\_\_\_\_\_\_。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根据实际采购货物要求进行制定)

三、交货地点、方式由乙方送货到\_\_\_\_\_\_\_\_\_救灾物资储备库内。如因救灾需要，送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但不增减装运费。

四、装运费由乙方向承运单位支付。

五、包装要求

(建议根据实际采购货物的特性进行约定)

六、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和方法

1、验收标准：\_\_\_\_\_\_\_\_\_\_\_\_\_\_\_\_\_\_\_\_。

2、方法：

(1)首件检验、封存。在签订合同后\_\_日内，乙方提供首件产品，送至甲方指定的专业质量检验部门进行检验，合格后封存。首件检验不合格，甲方有权取消本合同，乙方不得提出经济赔偿要求。

(2)最终验收。在产品全部交货后，如需运抵指定仓库，由甲方和其指定的专业检验部门对产品进行验收。如需运往指定灾区的，由甲方和其指定的专业检验部门在乙方生产场地对货物进行检验。

a、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花色和质量不合规定，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在托收承付期内，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合同规定产品的货款。

b、如甲方未按规定期限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所交产品符合合同规定。

c、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d、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_\_天内(另有规定或当事人另行商定期限者除外)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甲方提出的书面异议中，应说明合同号、运单号、车或船只、发货和到货日期;说明不符合规定的产品名称、型号、规格、花色、标志、牌号、批号、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号、数量、包装、检验方法、检验情况和检验证明;提出不符合规定的产品的处理意见，以及当事人双方商定的必须说明的事项。)

七、结算方式及期限

1、首件产品检验合格后\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按合同总价的\_\_\_支付预付款(时间以银行票据为准)。

2、全部产品交货验收合格后\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_\_\_(时间以银行票据为准)。

八、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品种、型号、规格、花色、质量不符合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同意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包修，并承担修理、或退货而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